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日期：民國110年8月17日(星期二)上午9時00分

地點：煙波大飯店新竹湖濱館 麗池館B1

(新竹市明湖路773號)

出席股數：親自及委託出席股東代表股份共計1,183,855,722股(含電子投票股數559,781,351股)，佔本公司發行股份總數1,854,170,383股(已扣除公司法第179條規定無表決權股份2,016,019股)之63.84%。

列席董事：吳敏求(董事長)、建旭投資(股)公司、盧志遠、富津有限公司、魏哲和、游敦行、倪福隆、惠盈投資有限公司、杜紫軍(獨立董事)、蘇炎坤(獨立董事)。

主席：吳董事長敏求

記錄：趙炎海

一、宣佈開會：(報告出席股份總數已逾法定數額，由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一〇九年度決算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三)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說明：本公司110年2月2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新台幣1,050,180,445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140,024,059元，員工酬勞將分次發給。

(四)其他報告：無。

備註：本報告事項於股東(戶號：508557、1445647、及1465785)提問有關研發、銷售量、資本支出、美國土地、主要客戶、會計師簽證、審計委員會查核、轉投資、3D NAND發展等，經主席親自或指派他人答覆，並再次徵詢出席股東無疑問後，依法續行承認及討論事項。

四、承認及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敬請 承認。

說明：1.一〇九年度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竣事。

2.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暨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附件三及附件四。

決議：本案於股東(戶號：508557、1445647)提問有關人力成本、存貨回升利益、轉投資等。經主席親自或指派他人答覆後，以票決方式決議，並經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089,053,836權(含電子投票權數474,674,203權)贊成、293,884權(含電子投票權數81,884權)反對、85,027,995權(含電子投票權數85,025,264權)棄權/未投票後，依法決議照案承認(本案之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可表決權數1,174,375,715權之92.73%)。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訂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案，敬請 承認。

說明：1.擬分派股東紅利新台幣2,227,423,682元，每股配發現金新台幣1.2元。現金股利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計，其不足壹元之畸零數額列入公司其他收入。

2.本公司普通股發生變動時，全權授權董事長依配息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調整每股配發金額。

3.擬授權董事長於股東會通過本案後，另訂配息基準日。

4.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表，請參閱附件五。

決議：本案於股東(戶號：508557、1445647)要求增發股利並提問有關員工/董事酬勞分配等，經主席親自或指派他人答覆後，以票決方式決議董事會提案，並經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059,502,204權(含電子投票權數445,122,571權)贊成、32,249,404權(含電子投票權數32,037,404權)反對、82,624,107權(含電子投票權數82,621,376權)棄權/未投票後，依法決議照董事會提案內容承認(本案之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可表決權數1,174,375,715權之90.22%)。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私募普通股或私募國內或海外轉換公司債案，提請 核議。

說明：1.為因應公司未來營運所需，擬於普通股不超過3.6億股額度內，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私募普通股或私募國內或海外轉換公司債（下稱「本增資」），採私募方式辦理時，以不超過普通股1.8億股為限，私募國內或海外轉換公司債得轉換之普通股股數應於前述1.8億股範圍內，依私募當時之轉換價格計算之。關於本增資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或公司營運需求，擇一或四者或以搭配方式辦理之，請參閱

附件六。

2. 本案之重要內容，包括發行總額、發行條件、轉換辦法、計畫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未盡事宜等，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並視市場狀況及公司營運需求訂定之。
3. 嗣後如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意見或客觀環境改變而有修正之必要，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4. 本案執行時，實際之發行價格將符合股東會決議之訂價規範並參酌本公司普通股當時收盤價，以確定其合理性及對股東權益之無重大影響，請參閱附件六。

決議：本案以票決方式決議，並經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036,236,676權(含電子投票權數421,857,043權)贊成、46,231,374權(含電子投票權數46,019,374權)反對、91,907,665權(含電子投票權數91,904,934權)棄權/未投票後，依法決議照案通過(本案之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可表決權數1,174,375,715權之88.24%)。

第四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提請 核議。

- 說明：1. 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2. 擬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說明本公司董事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並提請股東會同意自該董事就任之日起，解除其競業禁止之限制。本公司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請參閱附件七。

決議：本案於股東(戶號：508557)發言建議董事競業禁止解除內容只需讀新增項目，經主席親自或指派他人答覆後，以票決方式決議董事會提案，並經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1,016,085,414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401,705,781 權)贊成、1,201,066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989,066 權)反對、157,089,235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157,086,504 權)棄權/未投票後，依法決議照董事會提案內容通過(本案之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可表決權數 1,174,375,715 權之 86.52%)。

五、臨時動議：無。

備註：股東(戶號：508557、1445647、1464875)發言建議股東座位備置桌子、增發股利、對於不利公司的評論主動澄清或採取法律行動、報告票決結果等。

六、散會 (同日上午 10 時 54 分)

主席：吳敏求



記錄：趙炎海



【附件一】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



民國109年，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蔓延全球，引發匯率動盪、貿易衝突、供應鏈斷鏈等一連串危機，因而影響國際政經局勢。然而，疫情亦改變了許多人的工作和生活方式，使遠距商機及宅經濟發酵，帶動了伺服器、5G基地台、醫療設備等市場對於高容量NOR Flash的需求。旺宏透過長期的深耕與布局，在高容量及高品質的應用領域，早已取得領先的成果，深得國際客戶的信賴，加上主要遊戲機客戶對於ROM產品強勁的需求，讓旺宏在嚴峻的經濟環境中，維持產能利用率滿載，使民國109年營收逆勢成長，繳出一張亮眼的成績單。全年合併營收較前(108)年增加14%，創下歷史新高，毛利率較前(108)年增加6個百分點，稅前淨利亦較前(108)年倍增成長，充分展現旺宏為股東創造更高投資價值的實力。

民國109年經營實績為：全年合併營收淨額為新台幣(以下同)398.01億元，全年合併營業毛利為134.09億元，全年平均毛利率33.7%，稅後淨利53.26億元，每股盈餘躍升至2.9元，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為98.55億元，投資活動支出之現金為60.43億元，期末約當現金為118.79億元，負債比率為45.1%，每股淨值提升至19.52元，股東權益報酬率提升至16%，財務比率較前(108)年表現更為優異，顯示公司財務結構十分穩健。

旺宏成立超過三十年，「創新與研發」是旺宏始終不變的精神，因為堅持創新，積極申請專利，造就旺宏在全球非揮發性記憶體市場首屈一指的領導地位。近年來，更在NAND與3D堆疊技術上，提出多篇兼具學術與商業價值的論文及相關專利，並超前部署下世代的記憶體產業技術。去(109)年研發費用約佔全年營收10%，主要投注在前瞻性技術的研發與生產製程的精進。截至去(109)年底，旺宏已累計擁有全球8,320件專利，堅強的研發實力及豐碩的智財成果，奠定旺宏長遠發展的根基。

關於製程與產品之發展，在ROM方面，64Gb以上的高容量產品佔去(109)年第四季ROM營收的58%，全年營收中ROM產品約維持四成的佔比。在NOR Flash方面，55奈米的先進產品佔去(109)年第四季NOR Flash營收的23%，並朝向45奈米製程推進；256Mb以上高密度產品佔NOR Flash營收比重逐年增加，去(109)年已達到36%；在車用、工業、醫療及航太等高品質應用領域佔NOR Flash營收27%，未來可望成為NOR Flash 產品主要成長的動能。在NAND Flash方面，19奈米SLC NAND Flash系列產品良率極佳，新產品新應用亦陸續進入驗證階段，滿足客戶殷切的期待。至於3D NAND方面，已完成第一階段48層產品開發，量產後將可逐步貢獻營收，將朝向192層堆疊技術的目標衝刺，以開展下世代的記憶體產品。

隨著人工智慧(AI)、5G、物聯網(IoT)等新型應用，以及車用電子、工業應用、行動裝置等數位科技之蓬勃發展，記憶體晶片應用領域更為廣泛。旺宏兼具卓越的產品設計與優異的製造技術，能持續提供客戶高效能及高可靠性之記憶體解決方案，創造更高的產品附加價值。舉例而言，19奈米Serial NAND Flash，率先在應用上提出由主晶片處理ECC的創新主張，已成為最佳品質及成本效率的典範；19奈米SLC NAND記憶體亦取得NAND快閃記憶體重要的成本優勢，全面進入業界領先製程。此外，由於物聯網(IoT)、智慧裝置之資安防護日趨重要，車用電子系統的整合度與複雜度也越來越高，旺宏ArmorFlash™ 已具備關鍵的安全性元件設計，預期未來，高階安全記憶體必將扮演關鍵的角色，因此，我們將以精湛的技術、最高的品質及可靠的服務，提供長期的支援，與客戶攜手合作，迎接新的成長契機。

近年來，ESG (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越來越受到重視，我們深信健全的公司治理是ESG永續發展的核心，因此，旺宏公司治理的運作與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的揭露，亦隨著外在環境的變化與時俱進，不僅在國內公司治理評鑑獲得優異的成績，亦連續兩年榮獲SGS CSR Award「年度永續菁英獎」之肯定，而在環境保護及員工安全健康促進方面，更多次獲得政府機關獎項。此外，長期透過「財團法人旺宏教育基金會」推動科學教育，成果卓越；民國109年，董事會通過捐款國立成功大學，投入跨領域創新人才培育計劃，在在彰顯旺宏積極回饋社會的具體行動。面對瞬息萬變的全球產業脈動，我們將以金管會「公司治理3.0-永續發展藍圖」為方針，建構氣候變遷相關的風險及機會的資訊揭露，善盡企業公民責任，使旺宏成為永續長青的企業。

著眼未來，旺宏仍秉持「實在」與「專注」的經營策略，致力於先進非揮發性記憶體的研發製造與精良的品質，同時優化八吋及十二吋晶圓廠產能，以創造最大的產出，並透過績效導向的薪資政策留任專業人才，讓全體同仁上下一條心，共同朝向一個方向前進，一起努力提昇公司價值，為股東、客戶及員工創造多贏的新局，讓營運再創佳績！

董事長：吳敏求



經理人：盧志遠



會計主管：葉沛甫



【附件二】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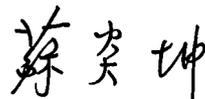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併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案，經本審計委員會依法審查完竣，認為並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4及公司法第219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蘇炎坤



獨立董事：杜紫軍



獨立董事：高 強



獨立董事：陳秋芳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2 月 26 日

【附件三】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評價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產品包含 ROM 唯讀記憶體、NOR 型快閃記憶體及 NAND 型快閃記憶體等晶片，通常用於消費型電子產品，於財務報表報導日之存貨帳面價值為新台幣 12,912,017 仟元，占資產總額 20%。由於受到科技快速變遷影響，隨著生產技術更新可能會讓記憶體市場需求產生重大改變，並產生存貨呆滯之情形。由於存貨評價估計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係屬具不確定性之會計估計。因是，將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評價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之一。與存貨評價評估相關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估計暨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五)、五(一)及九。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所述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了解及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之存貨評價政策之合理性。
2. 取得存貨庫齡報表，抽核至存貨入庫資訊以測試庫齡分類、存貨數量與金額是否一致，以驗證庫齡報表之正確性與完整性，再依據存貨評價政策核算存貨呆滯損失提列金額之正確性。
3. 執行存貨回溯性測試，檢視存貨呆滯損失提列政策比較以驗證本期存貨呆滯損失提列是否允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葉 東 輝

葉東輝



會計師 洪 國 田

洪國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代 碼	資 產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六及二九)	\$ 10,297,465	16	\$ 7,631,948	13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附註四、八及二九)	2,875,021	4	2,910,111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四、二九及三十)	2,333,551	4	1,841,672	3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八、二五、二九及三十)	110,939	-	125,248	-
130X	存貨 (附註四、五及九)	12,912,017	20	12,768,317	2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五)	99,553	-	226,115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8,628,546</u>	<u>44</u>	<u>25,503,411</u>	<u>42</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七及二九)	1,779,044	3	1,440,574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	2,522,146	4	2,397,392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一、三一及三二)	31,016,511	47	28,904,312	48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及十二)	938,081	1	970,622	2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三)	54,629	-	43,55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五)	658,310	1	1,104,876	2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十四、二九及三一)	161,767	-	161,802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7,130,488</u>	<u>56</u>	<u>35,023,137</u>	<u>58</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65,759,034</u>	<u>100</u>	<u>\$ 60,526,548</u>	<u>100</u>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六及二九)	\$ -	-	\$ 1,550,000	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二三)	87,155	-	97,101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附註十七及二九)	2,940,247	5	2,140,288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九及三十)	4,161,427	6	4,720,212	8
2206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附註二四及三十)	1,403,624	2	1,285,774	2
2213	應付設備款 (附註二九)	552,400	1	877,848	2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八及二九)	1,366,096	2	1,345,691	2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附註二九及三十)	136,825	-	149,947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五)	38,349	-	-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附註四及二十)	3,283	-	4,856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十二)	79,341	-	72,307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六、二九及三一)	5,412,007	8	3,267,200	5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九)	323,549	1	222,70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6,504,303</u>	<u>25</u>	<u>15,733,930</u>	<u>26</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六、二九及三一)	10,736,875	17	9,774,330	16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二)	873,701	1	906,049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附註四及二一)	1,431,153	2	1,610,575	3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十九)	19,410	-	10,272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3,061,139</u>	<u>20</u>	<u>12,301,226</u>	<u>20</u>
2XXX	負債總計	<u>29,565,442</u>	<u>45</u>	<u>28,035,156</u>	<u>46</u>
	權益 (附註四、二二及二七)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8,563,017	28	18,399,271	31
3170	待註銷股本	(1,153)	-	(182)	-
3100	股本小計	<u>18,561,864</u>	<u>28</u>	<u>18,399,089</u>	<u>31</u>
3200	資本公積	384,772	1	543,920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741,857	3	1,440,661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21,195	1	1,007,052	2
3350	未分配盈餘	15,408,584	23	12,237,717	20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7,771,636</u>	<u>27</u>	<u>14,685,430</u>	<u>24</u>
3400	其他權益	(365,619)	(1)	(977,986)	(2)
3500	庫藏股票	(159,061)	-	(159,061)	-
3XXX	權益總計	<u>36,193,592</u>	<u>55</u>	<u>32,491,392</u>	<u>54</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65,759,034</u>	<u>100</u>	<u>\$ 60,526,548</u>	<u>100</u>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三及三十）	\$ 38,995,968	100	\$ 34,235,96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九、二一、二四及三十）	<u>26,381,126</u>	<u>68</u>	<u>25,377,649</u>	<u>74</u>
5900	營業毛利	12,614,842	32	8,858,320	26
591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已實現 銷貨利益（附註四）	<u>16,242</u>	<u>-</u>	<u>13,890</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12,631,084</u>	<u>32</u>	<u>8,872,210</u>	<u>26</u>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一、二四及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935,687	2	894,834	3
6200	管理費用	1,879,075	4	1,433,247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4,125,219</u>	<u>11</u>	<u>3,577,367</u>	<u>10</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939,981</u>	<u>17</u>	<u>5,905,448</u>	<u>17</u>
6900	營業淨利	<u>5,691,103</u>	<u>15</u>	<u>2,966,762</u>	<u>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四）	20,466	-	22,539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七、十二、二四及三十）	116,840	-	131,80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四）	71,425	-	(56,784)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及二四）	(242,735)	(1)	(194,803)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 份額（附註四及十）	<u>153,899</u>	<u>1</u>	<u>142,442</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19,895</u>	<u>-</u>	<u>45,198</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5,810,998	15	\$ 3,011,960	9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五)	(484,915)	(1)	-	-
8200	本年度淨利	<u>5,326,083</u>	<u>14</u>	<u>3,011,960</u>	<u>9</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2,737)	-	(108,12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附註二 二及二九)	338,470	-	238,750	1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02,496	-	208,97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二二)	(150,210)	-	(98,748)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288,019</u>	<u>-</u>	<u>240,854</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5,614,102</u>	<u>14</u>	<u>\$ 3,252,814</u>	<u>10</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六)				
9710	基 本	<u>\$ 2.90</u>		<u>\$ 1.64</u>	
9810	稀 釋	<u>\$ 2.84</u>		<u>\$ 1.61</u>	

董事長：吳敏求



經理人：盧志遠



會計主管：葉沛甫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說明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 留	特別盈餘公積	盈 盈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遞延所得稅	庫 庫	股 股	票 票	總 總		
		(\$ 1,249)	(\$ 56,241)	\$ 541,360	\$ 74,275	\$ 13,461,892	(\$ 137,132)	(\$ 746,762)	(\$ 19,978)	(\$ 159,061)	(\$ 31,360,023)						
AI	108年1月1日餘額	1,840,292	\$ 18,402,919	-	-	899,301	-	(899,301)	-	-	-	-	-	-	-	-	-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932,777	-	(932,777)	-	-	-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208,200	-	(2,208,200)	-	-	-	-	-	-	-	-	-
B5	現金股利-每股1.20元	-	-	-	-	3,011,960	-	(3,011,960)	-	-	-	-	-	-	-	-	-
D1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108,120)	-	98,748	-	-	-	-	-	-	-	-	-
D3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903,840	-	(98,748)	-	-	-	-	-	-	-	-	-
D5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508,772	-	(87,737)	-	-	-	-	-	-	-	-	-
N1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	86,460	-	(2,581)	-	-	-	-	-	-	-	-	-
N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調整資本公積	-	-	-	-	2,348	-	(1,067)	-	-	-	-	-	-	-	-	-
N1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65)	(3,648)	-	-	543,920	-	1,440,661	-	-	-	-	-	-	-	-	-
M1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	-	301,196	-	(301,196)	-	-	-	-	-	-	-	-	-
Z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1,839,927	18,599,271	(182)	543,920	1,007,052	1,007,052	12,237,717	(235,880)	(299,040)	(443,066)	(159,061)	32,491,392	84,407	2,348	-	-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385,857	-	(385,857)	-	-	-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207,891	-	(2,207,891)	-	-	-	-	-	-	-	-	-
B5	現金股利-每股1.20元	-	-	-	-	5,326,083	-	(2,237)	-	-	-	-	-	-	-	-	-
D1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440,966	-	(150,210)	-	-	-	-	-	-	-	-	-
D3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440,966	-	(150,210)	-	-	-	-	-	-	-	-	-
D5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291,000	-	(291,000)	-	-	-	-	-	-	-	-	-
Q1	子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292,511	-	(292,511)	-	-	-	-	-	-	-	-	-
N1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6,400	164,002	-	(164,002)	-	-	-	-	-	-	-	-	-	-	-	-
N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調整資本公積	-	-	-	-	1,300	-	(1,300)	-	-	-	-	-	-	-	-	-
N1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5)	(256)	(971)	1,227	-	-	-	-	-	-	-	-	-	-	-	-
M1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	-	2,327	-	(2,327)	-	-	-	-	-	-	-	-	-
Z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1,856,302	18,565,017	(1,151)	384,772	1,741,857	621,195	15,408,584	(386,090)	171,026	(150,555)	(159,061)	36,193,592	2,327	2,327	-	-



董事長：吳敏求



經理人：盧志遠



會計主管：葉沛甫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810,998	\$ 3,011,96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663,325	2,653,483
A20200	攤銷費用	31,076	31,85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23	-
A20900	財務成本	242,735	194,803
A21200	利息收入	(20,466)	(22,539)
A21300	股利收入	(95,559)	(105,188)
A219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293,662	84,407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153,899)	(142,44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6,994)	(319,124)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7,410)
A23900	已實現銷貨利益	(16,242)	(13,890)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46,184	(30,33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62,395	139,59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54,857)	(665,75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4,164	25,889
A31200	存 貨	(143,700)	5,138,23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26,562	191,831
A32125	合約負債	(9,946)	83,503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796,250	(463,325)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582,175)	(4,060,942)
A32180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17,850	(1,006,66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2,656	73,797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5,681)	(8,498)
A32200	負債準備	(1,573)	(9,25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9,578)	(107,465)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82,159)	(137,61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505,251	4,528,90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1,450	22,500
A33200	收取之股利	95,559	105,18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65,996)	(212,99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838)	(110,04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355,426</u>	<u>4,333,55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 年度	108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024,071)	(\$ 12,741,20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574	340,01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62)	(63)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98	1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42,146)	(32,654)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18,20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058,607)	(12,415,69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4,000,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550,000)	(2,45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7,300,000	9,776,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192,648)	(5,955,028)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93,799	550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6,946)	(15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79,586)	(90,977)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207,891)	(2,208,2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553,272)	3,072,195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8,030)	(70,278)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2,665,517	(5,080,22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631,948	12,712,172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297,465	\$ 7,631,948

董事長：吳敏求



經理人：盧志遠



會計主管：葉沛甫



【附件四】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評價

旺宏集團之產品包含 ROM 唯讀記憶體、NOR 型快閃記憶體及 NAND 型快閃記憶體等晶片，通常用於消費型電子產品，於財務報表報導日之存貨帳面價值為新台幣 12,945,267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 20%。由於受到科技快速變遷影響，隨著生產技術更新可能會讓記憶體市場需求產生重大改變，並產生存貨呆滯之情形。由於存貨評價估計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係屬具不確定性之會計估計。因是，將旺宏集團之存貨評價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之一。與存貨評價評估相關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估計暨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六)、五(一)及十。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所述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了解及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之存貨評價政策之合理性。
2. 取得存貨庫齡報表，抽核至存貨入庫資訊以測試庫齡分類、存貨數量與金額是否一致，以驗證庫齡報表之正確性與完整性，再依據存貨評價政策核算存貨呆滯損失提列金額之正確性。
3. 執行存貨回溯性測試，檢視存貨呆滯損失提列政策比較以驗證本期存貨呆滯損失提列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

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旺宏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旺宏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旺宏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葉 東 輝

葉東輝



會計師 洪 國 田

洪國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2 月 26 日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六及三十)	\$ 11,879,299		18	\$ 8,725,089		14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附註四、九及三十)	3,454,719		5	3,947,729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四、三十及三一)	1,647,427		3	973,076		2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九、二六及三十)	116,930		-	156,080		-
130X	存貨 (附註四、五及十)	12,945,267		20	12,810,437		2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八及三十)	-		-	21,525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六)	118,182		-	252,75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30,161,824</u>		<u>46</u>	<u>26,886,695</u>		<u>44</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七及三十)	2,336,074		3	2,001,130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二、三二及三三)	31,462,800		48	29,365,507		49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及十三)	1,042,394		2	1,077,468		2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四)	57,280		-	47,02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六)	660,294		1	1,107,366		2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十五、三十及三二)	171,552		-	171,59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5,730,394</u>		<u>54</u>	<u>33,770,083</u>		<u>56</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65,892,218</u>		<u>100</u>	<u>\$ 60,656,778</u>		<u>100</u>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七及三十)	\$ -		-	\$ 1,550,000		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二四)	92,195		-	98,557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附註十八及三十)	2,940,531		5	2,141,510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三十及三一)	4,161,427		6	4,720,212		8
2206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附註二五及三一)	1,403,624		2	1,285,774		2
2213	應付設備款 (附註三十)	554,266		1	878,536		1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九及三十)	1,481,794		2	1,496,387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六)	63,359		-	11,231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附註四及二一)	22,687		-	20,46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十三)	104,598		-	93,919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七、三十及三二)	5,412,007		8	3,267,200		5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二十)	332,270		1	230,44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6,568,758</u>		<u>25</u>	<u>15,794,226</u>		<u>26</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七、三十及三二)	10,736,875		16	9,774,330		16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三)	940,302		2	973,712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附註四及二二)	1,432,473		2	1,611,562		3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二十)	19,418		-	10,28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3,129,068</u>		<u>20</u>	<u>12,369,884</u>		<u>20</u>
2XXX	負債總計	<u>29,697,826</u>		<u>45</u>	<u>28,164,110</u>		<u>46</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四、二二三及二八)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8,563,017		28	18,399,271		30
3170	待註銷股本	(1,153)		-	(182)		-
3100	股本小計	<u>18,561,864</u>		<u>28</u>	<u>18,399,089</u>		<u>30</u>
3200	資本公積	384,772		1	543,920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741,857		3	1,440,661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21,195		1	1,007,052		2
3350	未分配盈餘	15,408,584		23	12,237,717		20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7,771,636</u>		<u>27</u>	<u>14,685,430</u>		<u>24</u>
3400	其他權益	(365,619)		(1)	(977,986)		(1)
3500	庫藏股票	(159,061)		-	(159,061)		-
31XX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36,193,592</u>		<u>55</u>	<u>32,491,392</u>		<u>54</u>
36XX	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三)	800		-	1,276		-
3XXX	權益總計	<u>36,194,392</u>		<u>55</u>	<u>32,492,668</u>		<u>54</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65,892,218</u>		<u>100</u>	<u>\$ 60,656,778</u>		<u>100</u>

董事長：吳敏求

經理人：盧志遠

會計主管：葉沛甫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 四、三一及三六）	\$ 39,800,947	100	\$ 34,995,41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二二、 二五及三一）	<u>26,391,592</u>	<u>66</u>	<u>25,379,917</u>	<u>72</u>
5900	營業毛利	<u>13,409,355</u>	<u>34</u>	<u>9,615,494</u>	<u>28</u>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二、二 五及三一）				
6100	推銷費用	1,538,615	4	1,518,621	5
6200	管理費用	1,888,419	5	1,442,077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4,115,844</u>	<u>10</u>	<u>3,555,919</u>	<u>10</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7,542,878</u>	<u>19</u>	<u>6,516,617</u>	<u>19</u>
6900	營業淨利	<u>5,866,477</u>	<u>15</u>	<u>3,098,877</u>	<u>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五）	30,858	-	38,387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七、 十三及二五）	130,386	-	152,20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 五）	60,281	-	(66,202)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及二 五）	(<u>246,956</u>)	(<u>1</u>)	(<u>196,943</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25,431</u>)	(<u>1</u>)	(<u>72,551</u>)	(<u>1</u>)
7900	稅前淨利	5,841,046	14	3,026,326	8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六）	(<u>515,434</u>)	(<u>1</u>)	(<u>13,425</u>)	-
8200	本年度淨利	<u>5,325,612</u>	<u>13</u>	<u>3,012,901</u>	<u>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2,737)	-	(\$ 108,12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二三及三 十)	440,966	1	447,722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二三)	(150,215)	-	(98,748)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288,014	1	240,854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5,613,626</u>	<u>14</u>	<u>\$ 3,253,755</u>	<u>9</u>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5,326,083	13	\$ 3,011,960	9
8620	非控制權益	(471)	-	941	-
8600		<u>\$ 5,325,612</u>	<u>13</u>	<u>\$ 3,012,901</u>	<u>9</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5,614,102	14	\$ 3,252,814	9
8720	非控制權益	(476)	-	941	-
8700		<u>\$ 5,613,626</u>	<u>14</u>	<u>\$ 3,253,755</u>	<u>9</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七)				
9710	基 本	<u>\$ 2.90</u>		<u>\$ 1.64</u>	
9810	稀 釋	<u>\$ 2.84</u>		<u>\$ 1.61</u>	

董事長：吳敏求



經理人：盧志遠



會計主管：葉沛甫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841,046	\$ 3,026,32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713,338	2,697,467
A20200	攤銷費用	32,989	33,554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23	-
A20900	財務成本	246,956	196,943
A21200	利息收入	(30,858)	(38,387)
A21300	股利收入	(101,174)	(109,016)
A219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293,662	84,40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6,822)	(319,027)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7,404)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8,608	(63,59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519,076	(206,363)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637,329)	(310,03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1,095	20,258
A31200	存 貨	(134,830)	5,138,79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30,401	185,806
A32125	合約負債	(6,362)	83,644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795,312	(463,983)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582,175)	(4,060,942)
A32180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17,850	(1,006,66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7,663	89,114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098)	1,242
A32200	負債準備	2,227	(8,05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8,591)	(105,52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81,826)	(137,37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9,987,381	4,721,19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1,167	39,370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01,174	108,18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70,217)	(212,991)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5,714	(113,07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855,219	4,542,68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8,626	\$ -
B000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 還本	20,955	25,83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036,935)	(12,752,51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623	340,01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71)	(63)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98	1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43,201)	(35,514)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18,67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042,905</u>)	(<u>12,403,56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4,000,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550,000)	(2,45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7,300,000	9,776,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192,648)	(5,955,028)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93,798	550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6,946)	(15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07,963)	(119,548)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205,564)	(2,205,852)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	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579,323</u>)	(<u>3,045,973</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78,781</u>)	(<u>71,509</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3,154,210	(4,886,41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8,725,089</u>	<u>13,611,502</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1,879,299</u>	<u>\$ 8,725,089</u>

董事長：吳敏求



經理人：盧志遠



會計主管：葉沛甫



【附件五】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一〇九年度淨利	5,326,083,397
加：以前年度未分派盈餘	10,114,487,555
減：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737,0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29,099,77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折價發行	(149,692)
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	(529,409,693)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29,834,580
截至一〇九年底可分配盈餘	15,209,009,373
分派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 (每股配發1.2元)	2,227,423,682
期末未分配盈餘	12,981,585,691

註：每股股利以 110 年 2 月 26 日流通在外普通股 1,856,186,402 股計算而得。

董事長：吳敏求



經理人：盧志遠



會計主管：葉沛甫



【附件六】

本次公開募集或私募有價證券之方式及內容

一、國內現金增資

- (1) 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除保留發行總數10%由公司員工承購外，其餘擬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1規定需對外公開承銷部份，將採公開申購配售、詢價圈購及競價拍賣方式擇一辦理。
 - A. 採申購配售方式：提撥發行總額10%公開承銷，其餘80%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股東持股比例認購，不足壹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認股基準日起五日內，辦理併湊成整股之登記。
 - B. 採詢價圈購方式：提撥發行總額90%公開承銷，原股東放棄優先認購。
 - C. 採競價拍賣方式：提撥發行總額90%公開承銷，原股東放棄優先認購。
- (2) 發行價格將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主管機關規定訂定之，實際發行價格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視市場狀況與承銷商共同議定之。
- (3) 本次現金增資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之股份，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
- (4) 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於本案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訂定認股基準日、增資基準日及辦理一切相關事宜。

二、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 (1) 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除保留發行總數10%由公司員工承購外，其餘90%擬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1規定，全數提撥對外公開發行，以充作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有價證券。
- (2)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發行價格將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主管機關規定訂定之，實際發行價格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參考國際資本市場狀況及國內普通股市價與承銷商共同議定之(前開價格之訂定依據應屬合理)。
- (3)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雖將稀釋原股東權益，惟透過自有資本率之增加，可強化財務結構、降低資金成本，以適時因應產業之變動；易言之，於增資效益顯現後，將有助於公司之競爭力及獲利成長，對股東權益應有正面助益。
- (4) 員工認購不足部份，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或視市場狀況列入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有價證券。
- (5) 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代理人全權辦理並代表本公司簽署有關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契約及文件。

三、私募普通股

- (1) 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本次發行價格將不低於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
 - A. 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 B. 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實際私募價格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於不低於股東會決議成數之範圍內視定價日當時市場狀況決定。上述價格之訂定，除考量證券交易法對私募有價證券有三年轉讓限制外，係參考相關法令規範及普通股收盤價而定，應屬合理。

- (2) 私募特定人選擇方式：擬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相關規定擇定特定人。應募人為策略性投資人時，將擇定有助於本公司提昇技術、開發產品、降低成本、拓展市場或強化客戶關係等效益之個人或法人，以藉其經驗、技術、知識、聲譽或通路，提升本公司之競爭力、營運績效或獲利能力。
- (3) 私募之必要理由：考量資金市場狀況、籌資時效性、發行成本及股權穩定等因素後，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籌資。本次私募如引進策略性投資人時，應係考量私募有價證券之轉讓限制可確保公司與策略性投資人間之長期合作關係，且鑒於私募資金用途係因應公司營運發展所需，並對公司經營之穩定性及股東權益有正面助益。
- (4) 本次私募普通股除受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之轉讓限制外，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四、私募國內或海外轉換公司債

- (1) 發行期間：自發行日起算不超過七年。
- (2) 票面利率：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訂定之。
- (3) 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本次私募轉換公司債發行價格之訂定，將不低於理論價格之八成，且轉換價格不低於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
 - A. 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 B. 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實際私募價格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於不低於股東會決議成數之範圍內視定價日當時市場狀況決定。上述價格之訂定，除考量證券交易法對私募有價證券有三年轉讓限制外，係參考相關法令規範及普通股收盤價而定，應屬合理。
- (4) 私募特定人選擇方式：擬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相關規定擇定特定人。應募人為策略性投資人時，將擇定有助於本公司提昇技術、開發產品、降低成本、拓展市場或強化客戶關係等效益之個人或法人，以藉其經驗、技術、知識、聲譽或通路，提升本公司之競爭力、營運績效或獲利能力。
- (5) 私募之必要理由：考量資金市場狀況、籌資時效性、發行成本及股權穩定等因素後，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籌資。本次私募如引進策略性投資人時，應係考量私募有價證券之轉讓限制可確保公司與策略性投資人間之長期合作關係，且鑒於私募資金用途係因應公司營運發展所需，並對公司經營之穩定性及股東權益有正面助益。
- (6) 本次私募轉換公司債之轉讓限制，係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辦理。
- (7) 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代理人全權辦理並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發行私募轉換公司債之契約及文件。

五、價格

當發行價格超過股票面額時，其與面額之差額所產生之溢價將轉列資本公積；當發行價格低於股票面額時，其與面額之差額所產生之虧損將依法定方式彌補。

發行價格之訂定，將依法令規定(例如：證券交易法對私募有價證券三年轉讓限制等)及股東會決議辦理外，並將考量公司經營之穩定性、財務結構之安全性、資金需求之急迫性、募集之可行性，及分析對股東權益之重大影響後辦理。是以，其價格之訂定或未採用其他負債性質籌資方式之原因應屬合理。

【附件七】

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

姓名	擔任他公司職務	主要營業內容	備註
吳敏求	泰山電子(股)公司 常務董事	系統組裝	已解除
建旭投資(股)公司	智威科技(股)公司 董事	電子整流二極體及其他半導體零件	已解除
盧志遠	欣銓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長	晶圓測試	已解除
	全智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董事長)	IC測試	已解除
	欣銓半導體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董事長)	電子零組件製造	已解除
	Ardentec Korea Co., Ltd. 理事	晶圓測試	已解除
	Ardentec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	晶圓測試	已解除
	宏泰電工(股)公司 獨立董事	電器電纜	已解除
魏哲和	智易科技(股)公司 董事	電子零組件製造	已解除
	合勤投資控股(股)公司 董事	投資控股	已解除
	凌陽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IC設計	已解除
	新世紀光電(股)公司 獨立董事	光電業	已解除
游敦行	碩邦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封裝測試	新增
	SiTime Corporation 董事	計時裝置	已解除
杜紫軍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獨立董事	金融控股	已解除
	中華開發資本(股)公司 獨立董事	投資及資產管理	已解除
蘇炎坤	光鎰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光電業	已解除
	奇景光電(股)公司 獨立董事	IC設計	已解除